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沈玉珍

電話：(02)77365983

傳真：(02)23587097

Email：ritashe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四)字第1030102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原函影本及附件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修正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3年7月7日院授主預字第10301016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行政院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除外)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本部會計處(國立學校及附設醫院科、私校及會計人事管理科、審核及帳務科、公務預算科)(均含附件)

103/07/16
09:15:52
電子印章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3/07/16

